

# 斑马线不礼让?交警请你体验过马路

## 交警提醒:即使没有红绿灯,遇斑马线不减速、不让行也要挨罚

本报7月19日讯 斑马线不让行、不减速,还鸣喇叭催促行人……针对不礼让斑马线的行为,今天,长沙开福交警上路开展相关整治,把那些不礼让行人的驾驶员请下车,让他们体验当行人过马路的感觉,并穿上劝导员的马甲参与劝导;而主动礼让的驾驶员不仅得到了交警的“赞”,还有志愿者送上小礼物。

### 礼让者获赞 不礼让者换位体验

今天上午,开福交警大队的民警在营盘路黄兴路口开展礼让斑马线的整治,现场不仅有十多位来自中山路社区的交通志愿者,还有一群可爱的小学生。

上午九点半,一辆白色的小轿车从蔡锷路方向驶来。小轿车在斑马线前减速停下,行人陆陆续续地开始走上斑马线过街,白色小轿车为此等待了十几秒钟。为鼓励这位驾驶员礼让斑马线的行为,民警和志愿者上前为他点赞并送上小礼品。车主是一位年轻的小伙子,他说:“这是举手之劳,斑马线处本就应该车辆礼让行人。”

几分钟后,一辆银色的小轿车吸引了在场人的注意,该车过斑马线不但没有减速,还按喇叭催促行人。民警将其拦下,车主李先生情绪激动:“为什么要让我们开车的让,难道就不能让行人等一下?”开福区交警大队三中队副中队长李睿智耐心地解释:“行人是弱势的一方,机动车是强势的

一方。如果机动车不礼让直接开过,那么必定是行人一方感到害怕。希望你换位思考一下。”

民警邀请李先生体验过斑马线的感觉。李先生主动穿上印有“体验式劝导”字样的背心,瞄了一眼路面,便向马路对面走去。走到一半,一辆小车开过来,减速在李先生面前停下,李先生停了一下,确定没问题后快速走了过去。“以前总觉得无所谓,现在体验到了。如果机动车礼让的话,对行人安全是一种很负责的行为。”李先生说。

### 遇斑马线不减速、不让行 小心挨罚

截至上午10:30,共有4台车被民警查获,而被点赞的驾驶员则有二三十名。

李睿智介绍,在有红绿灯的斑马线处,一般不存在不礼让的行为。在没有红绿灯的斑马线处,需要机动车礼让行人。即使在有行人通过斑马线时,机动车经过斑马线也应该减速行驶,以防行人突然出现发生意外,如果驾驶员没有减速,将会被处以罚款1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而在有行人通过斑马线时,驾驶员则应该停车礼让,如果没有,则会被处以罚款2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

李睿智还特别提醒,夏天很多行人打伞出行,过马路时一定要确保看清两边来车,防止太阳伞遮挡视线。

■记者 魏灿  
通讯员 石衡 实习生 叶香渝



7月19日上午,长沙开福交警邀请没有礼让斑马线的车主参与体验式劝导(左);而礼让了行人的驾驶员获得了交警的点赞(右)。



记者 魏灿 实习生 叶香渝 摄

## 《快递公司内讧,上万包裹“晚点”》后续

### 消费者吐槽:看到报道方知快递为何“迟到” “内部掐架,不能连累顾客受害”

圆通速递长沙开福分公司(下称:开福分部)与湖南省圆通速递有限公司(下称:省公司)因一件小事情闹起了“矛盾”,导致上万件快递积压,未能按时送到客户手中(详见本报2017年7月19日A07版《快递公司内讧,上万包裹“晚点”》)。稿子一见报,本报就接到了不少开福区市民的吐槽,称看到报道后才知道自己快递“迟到”的原因,不少消费者表示“不能因快递的内部矛盾,而损害我们客户的利益”。

“冰箱到现在都还没找到,不知道去哪里了。现在急着用,我都后悔死了,早知道就不应该找圆通快递的。”这几天一直在找冰箱的蔡女士告诉记者,因为家里冰箱太小不够用,她才买了个大一点的,没想到出了这么一档子事,“我听说这次有很多包裹都丢了,不少水果也全部坏掉了,不晓得我的冰箱还找得到么。要是真丢了,到时候谁来赔钱啊。”

### 记者手记 莫因“内事”失诚信

采访期间记者看到,这些堆积的快递中有不少是水果包裹,有些包裹已经被拆开,里面的水果已经腐烂变质,被随意丢弃……

如今通过互联网,大家足不出户就能买到所有东西,因此快递也已经成为百姓生活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作为快递公司,秉承的应该是不积压、不延误、不损毁、不野蛮分拣的理念,保护好客户信息,保障快件安全、快速送达。

“人无信而不立,业无信而

“快递公司内部掐架,不能连累我们一起受害啊。而且堆放的地方还无人看管,这也太容易丢失了。”住在开福区福元路的魏女士表示,“我们家附近那个圆通快递点,去年和前年就闹过罢工的事,我的圆通快递件也经常延误送达,看来在以后在网上买东西要标注‘不用圆通’了。”

除了直接致电本报外,报道在网上也引发了热议和吐槽。网友@娜娜呀76479704说:“我三个圆通快递,其中两个都是到了长沙五六天才派送,还有一个已经到长沙六天了还没到开福区,里面装的是零食,不知道这个天气会不会被烤化了。”

网友@蓝山无咖啡说:“我快递到长沙一个星期了还没送,也是圆通的。”网友@bbvsff则表示:“你们掐来掐去,别损害了顾客的利益。快递行业确实不容易,希望你们内部好好商量,不要恶搞。”

■记者 丁鹏志

## 法治文化随手拍 可获5-200元奖励

本报7月19日讯 拍下身边的法治人物、普法阵地、法治活动并上传,就有机会获得最高200元的奖金了。记者今天获悉,长沙市委法治办、长沙市公安局在“长沙市公安局”微信公众号发起“法治文化随手拍”活动,并设置多个奖项,市民只需按照要求拍照上传、审核通过后即可获得5至200元不等的红包奖励。

活动从7月20日起至12月4日,作品必须为原创拍摄,主题须紧扣“法治”二字,可以是反映全面推进法治长沙的风采和风貌、反映长沙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事件和人物,还可以是反映长沙媒体公益法治宣传的举措和亮点等。

市民只需关注“长沙市公安局”微信公众号,通过实名认证并将拍到的法治元素上传到活动专区,通过审核后即可获得红包奖励;优秀作品还会推荐参加长沙市“十大法治文化精品”评比。

■记者 魏灿  
通讯员 谭亚男 实习生 叶香渝

## 京港澳高速 长沙段恢复通车

本报7月19日讯 省高管局发布消息,经过连日的加班加点,G4京港澳高速长沙段浏阳河大桥桥梁伸缩缝施工于今日结束,南往北方向恢复通行。

因为浏阳河大桥桥梁伸缩缝更换和修补的原因,从7月11日开始,G4京港澳高速长沙段长沙北互通至李家塘之间,变成了北往南方向的单行线,所有南往北方向车辆必须绕行长沙绕城高速、长株高速等高速分流。施工完成后,该路段通行恢复正常。

■记者 潘显璇

## 执法连线

### 下月起,宁乡全城抓拍不系安全带

本报7月19日讯 三车连撞,其中一车副驾驶上的女性因未系安全带当场死亡,一名驾驶员未系安全带受重伤,这是7月16日晚发生在长沙宁乡金洲南路的一场惨烈车祸。昨日,宁乡交警发布公告,将在半个月后启动全城电子警察抓拍未按规定系安全带行为,并严格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处罚。

宁乡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发布的公告称,为有效预防未按规定系安全带发生事故后造成司乘人员的重大伤亡的情形发生,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从8月3日起对辖区内未按规定系安全带的违法进行抓拍、录入,抓拍范围为全市辖区内的电子警察。

通告发布后,在宁乡引发热议,绝大多数人叫好,但也有人理解,觉得不系安全带是轻微违法行为,危害不大。对此,宁乡交警回应,就在通

告发出前两天,宁乡金洲南路发生一起三车连撞事故,其中副驾驶的一名女性因未系安全带造成当场死亡,一名驾驶员未系安全带受重伤。如果所有人都系了安全带,伤亡很可能没那么惨重。

记者了解到,《道路交通安全法》中明确规定,在城市快速路或高速公路上行驶时,驾驶人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扣2分,罚款50元。在高速公路或城市快速路以外的道路上行驶时,驾驶人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不扣分,罚款50元。机动车行驶时,乘坐人员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罚款20元。

记者从长沙市交警支队获悉,目前,长沙城区暂未启动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违法行为的电子警察抓拍,但民警在现场执法时会进行处罚。

■记者 魏灿  
通讯员 魏瑛 实习生 叶香渝